附件1

文科组、理科组、工科组教学竞赛方案

一、组别设置

1.文科组

职业教育学院、外国语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艺术学院、体育教学部、职业教育教师研究院、体美劳教育中心、非盟中心。

2.理科组

理学院。

3.工科组

机械工程学院、自动化与电气工程学院、信息技术工程学院、汽车与交通学院、电子工程学院、工程实训中心。

二、参赛对象

1.纳入教学岗位的任课教师。

2.参赛选手需要经过院级选拔，各教学单位可以为参赛选手选配一名副高及以上教师进行赛前指导。

3.工会会员，年龄在40周岁以下（1984年8月31日之后出生）。

4.曾参加过同类竞赛且被授予天津市五一劳动奖章者不列入本届参赛对象。

三、竞赛内容和流程

1.教学设计

教学设计以1个学时为基本单位，对教学活动作出设想与安排。主要包括课程名称、学情分析、教学目标、教学思想、课程资源、教学内容、教学重点与难点、教学方法与工具、教学安排、教学评价、预习任务与课后作业等。

参赛选手自行确定参赛课程（不得少于2个学分）并准备教学大纲，10个学时（分布于该课程的不同章节）的教学设计方案和与之对应的10个教学节段的辅助课件。

2.教学展示

参赛选手抽签确定参赛课程的1个教学节段，采取“无生上课”形式，进行教学展示（限时20分钟），主要表现教学内容、教学组织、教学语言与教态、教学特色四个方面。教学展示内容应与教学设计内容对应、一致。参赛选手使用普通话（外国语除外）授课，可根据需要携带模型、挂图等教具。

3.教学反思

参赛选手结束教学展示环节后，从教学理念、教学方法和教学过程三个方面入手，在45分钟内书写完成对参赛课程教学节段的教学反思材料（500字以内）。参赛选手不得携带任何书面或电子等形式的辅助资料。

四、成绩和奖励

1.成绩评定

评分采用百分制，分别统计教学设计、教学展示和教学反思三个环节的得分，合计得分为参赛选手总成绩。

统计时，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剩余分累加后除以对应评委人数得分，为参赛选手每一环节的得分（保留至小数点后1位）。

总成绩相同者依次比较教学展示、教学设计、教学反思得分，由高至低排列参赛选手名次。

2.奖励内容

（1）参加市青教赛，对获得各组别第一名的选手，按照《关于举办天津市高校第十七届青年教师教学竞赛的通知》相关规定，工会推荐申报“天津市五一劳动奖章”称号。

（2）校级一等奖获得者，认定为本学年教学评价A级教师。

（3）校级一、二等奖获得者，在参评校级优秀主讲时，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4）参加校级青教赛的选手视为通过两年内（2024-2025年）晋升高一级职称前的听课评价环节。

五、评分标准

1.教学设计（满分20分）

|  |  |
| --- | --- |
| **要素** | **分值** |
| 紧密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课程思政要求。 | 2 |
| 符合教学大纲，内容充实，反映学科前沿。 | 4 |
| 教学目标明确、思路清晰。 | 4 |
| 准确把握课程的重点和难点，针对性强。 | 4 |
| 教学进程组织合理，方法手段运用恰当有效。 | 4 |
| 文字表达准确、简洁，阐述清楚。 | 2 |

2.教学展示（满分75分）

|  |  |  |
| --- | --- | --- |
| **项目** | **要素** | **分值** |
| 教学内容  （30分） | 贯彻立德树人具体要求，突出课程思政。 | 6 |
| 理论联系实际，有利于学生理解。 | 6 |
| 注重学术性，内容充实，信息量充分，渗透专业思想，为教学目标服务。 | 6 |
| 反映或联系学科发展新思想、新概念、新成果。 | 3 |
| 重点突出，条理清楚，内容承前启后、循序渐进。 | 9 |
| 教学组织  （30分） | 教学过程安排合理，方法运用灵活、恰当，教学设计体现完整。 | 10 |
| 启发性强，能够有效调动学生思维和学习积极性。 | 10 |
| 教学时间安排合理，课堂应变能力强。 | 3 |
| 熟练、有效地运用多媒体等现代教学手段。 | 4 |
| 板书设计与教学内容紧密联系、结构合理，板书简洁、工整、美观，与多媒体适配。 | 3 |
| 语言教态  （10分） | 语言清晰、流畅、准确、生动，语速节奏恰当。 | 5 |
| 肢体语言运用合理、恰当，教态自然大方。 | 3 |
| 仪表得体，精神饱满，亲和力强。 | 2 |
| 教学特色  （5分） | 教学理念先进、风格突出、感染力强，有利于教学效果的提高、教学目标的达成。 | 5 |

3.教学反思（满分5分）

|  |  |
| --- | --- |
| **要素** | **分值** |
| 从教学理念、教学方法、教学过程三个方面入手，做到实事求是、思路清晰、观点明确、文理通顺，有感而发。 | 5 |

六、名额分配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组别** | **单位** | **名额** |
| 1 | 文科组 | 职业教育学院 | 1 |
| 2 | 外国语学院 | 1 |
| 3 | 经济与管理学院 | 1 |
| 4 | 艺术学院 | 1 |
| 5 | 体育教学部 | 1 |
| 6 | 职业教育教师研究院 | 1 |
| 7 | 体美劳教育中心 |
| 8 | 非盟中心 |
| 9 | 理科组 | 理学院 | 3 |
| 10 | 工科组 | 机械工程学院 | 2 |
| 11 | 自动化与电气工程学院 | 1 |
| 12 | 信息技术工程学院 | 1 |
| 13 | 汽车与交通学院 | 1 |
| 14 | 电子工程学院 | 1 |
| 15 | 工程实训中心 | 1 |
| 合计 | | | 16 |